

督查工作通报

濮督通〔2011〕86号

2011 年省、市十项重点民生工程 1-6 月份进展情况通报

2011 年省、市十项重点民生工程共计 10 大项 50 小项，截至 6 月底，已完成 4 小项，正在推进 40 小项，进展缓慢 6 小项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已完成 4 项

1. 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，在 2010 年度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基础上再上调 10 %。（责任领导：王海鹰，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）

2. 实施惠民殡葬政策，免除市城区基本殡葬服务费。（责任领导：王海鹰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）

3. 完善城乡低保制度，适当提高城乡低保标准。进一步提高城乡低保补助水平，城市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 160

元，农村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 72 元。（责任领导：王保华，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）

今年 5 月，市民政局与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《关于提高城乡低保金补助标准的通知》。提高标准后，城乡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水平分别不低于 160 元和 72 元。城市低保金按月发放，农村低保金按季发放。截至 6 月底，全市共有城市低保对象 25791 户、60335 人，1-6 月累计发放低保金 6752.11 万元，月人均补助 189 元；农村低保对象 90120 户、151871 人，累计发放低保金 8069.25 万元，月人均补助 85 元。

4. 巩固和提高农村五保对象集中供养率，进一步提高供养标准，年分散供养标准每人不低于 1320 元，年集中供养标准每人不低于 2400 元。（责任领导：王保华，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）

今年 5 月，市民政局与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《关于提高农村五保对象补助标准的通知》。提高标准后，农村五保对象分散和集中供养标准每人每年分别不低于 1320 元和 2400 元。截至 6 月底，全市共有农村五保对象 19862 户、20389 人，累计发放五保供养资金 1961.1 万元，其中分散供养对象 13299 人，发放供养资金 882.5 万元，集中供养对象 7090 人，发放供养资金 862.1 万元，发放补贴资金 216.53 万元。

二、按计划正常推进 40 项（略）

三、进展缓慢事项及原因

1. 改扩建市殡仪馆（责任领导：王保华，责任单位：市民

政局)。

台账要求6月份开工改扩建市殡仪馆。因建设资金未到位，截至6月底仍未开工。

2. 免除农业水费（责任领导：郑实军，责任单位：市水利局）。

台账要求6月份出台有关免除农业水费的实施办法。5月份已制定《关于市、县（区）财政承担黄河水源费及引黄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的意见》（讨论稿）并报市政府，目前尚未批复。

3.实施金堤河二期综合治理，其中改造危桥12座（责任领导：郑实军，责任单位：市水利局）。

台账要求6月进行施工图设计。目前，初步设计已完成，并报省发改委、省水利厅待批。因工程初步设计6月22日才编制完成，未按时间节点完成报批，无法进行施工图设计。

4.整合利用市文化艺术中心，做好博物馆布展、群艺馆搬迁工作（责任领导：徐兰峰，责任单位：市文广新局）。

台账要求市文化艺术中心5月底竣工验收，7月底完成整合任务。至6月底，文化艺术中心未达到工程验收标准。原因是管理单位变动大、施工单位多、施工手续不完备、工程资料不健全，施工单位、建设单位、管理部门之间存在“三角债”，影响工程验收。

5.建成市体育馆，年底前投入使用（责任领导：徐兰峰，责任单位：濮阳职业技术学院）。

台账要求 6 月底 29.1 米层主体完工。因建设结构复杂、设计变更较多，及麦收等因素影响，导致工程进度滞后。目前北区四层正在进行模板支撑脚手架搭设，南区三层模板支设完成，正在进行钢筋绑扎安装，东南区正在进行模板支设及钢筋绑扎安装，一层填充墙南区完成 50%。

6.市第六人民医院病房楼建设项目（责任领导：邹东波，责任单位：市卫生局）。

台账要求 6 月份完成所征土地清点工作。因在征地过程中与个别群众未达成补偿协议，致使清点工作未按节点完成。

民生连着民心，民心凝聚民力。实施十项重点民生工程是各级党委、政府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，必须作为各级各部门“一把手”工程抓紧抓好。对于提前完成的项目，要总结经验，形成示范带动效应；进展顺利的，要提高标准，确保质量；进展缓慢的，要认真分析原因，查找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，限期解决处理。近期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及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将对各县（区）、各部门承办民生工程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。各级各部门要加强领导，明确任务，制定措施，责任到人，加快工作步伐，确保全年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〇一一年七月四日